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58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
| --- |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2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889号安德利大楼10楼会议室

##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28日

至2025年10月28日

公司A股股东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A股股东** | **H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2.00 |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 | √ |
| 2.01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 | √ |
| 2.02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
| 2.03 |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 √ |
| 2.04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
| 2.05 |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 | √ |
| 2.06 |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 | √ |
| 2.07 | 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 | √ |
| 2.08 | 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 | √ |
| 2.09 | 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 | √ |
| 2.10 |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

* 1. 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9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香港交易所及结算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 1.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
  2.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1.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本公司A股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的数量总和。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会议出席对象

##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  |  |  |
| --- | --- | --- | --- |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Ａ股 | 605198 | 安德利 | 2025/10/22 |

##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公司邀请列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

1、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进行登记。

2、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进行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二）H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向H股股东发出的《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出席登记

1、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8日13:00-14: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889号安德利大楼10楼会议室

3、联系电话：0535-3396069

4、联系人：王艳辉、王宁

# 其他事项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或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报备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0日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 |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2.00 |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  |  |
| 2.01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  |  |
| 2.02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 2.03 |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  |
| 2.04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 2.05 |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  |  |
| 2.06 |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  |  |
| 2.07 | 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  |  |
| 2.08 | 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  |  |
| 2.09 | 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  |  |
| 2.10 |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